

中國銀行
第四屆執行委員會會議錄

SKBC
MG
F279
229

M68
F279.286
229

中國合作學社第四屆執行委員會

第一次會議

日期 二十四年一月二十日

地點 南京山西路會堂

主席委員 何多平

唐叔平

王聖玉氏

侯有乾

張仲明

陸
崇名氏

王
雲
龍



3 1798 9724 8

壽知成（程希清代）

主席 王世穎

記錄 程希清

一、報告事項

甲、司選委員會代表王世穎報告本會執行委
員選舉票共收到二千九百九張開票結果當
選者陳果夫二百零五票王世穎四百零九票壽
知成四百零九票厚培四百零九票余井塘四百零九票王若愚
四百零九票何玉書四百零九票次多數者許
經揚四百零九票王化四百零九票按本會以前章程

崎野 高章 元善 恒吉 榑 桐孫 恒吉 孝元 孝隆
桐孫 此考 委 教 相同 任 抽籤 結果 孝元 孝隆
選 為 候 補 執 行 委 員

二、討論事項

一、推定常務委員及各部主任委員

決議

推 清 陳 果 夫 為 常 務 委 員

推 清 評 鑑 棟 為 總 務 部 主 任

推 清 壽 勉 為 研 究 部 主 任

推 清 王 世 穎 為 宣 傳 部 主 任

推 清 唐 碧 宇 為 紀 律 部 主 任

推諉法件以乞以湘查部主他

二推定各部幹事案

決議 一調查部幹事推董玉氏(蘇)唐英

澤(浙)於希人(湘)侯於齊(鄂)然

在渭(贛)李允善(冀)任去培

可(羅)四維(魯)周誠漢(貴州)楊性

存(皖)徐晴嵐(豫)徐仲迪(陝)

吳堂忠(滬)謝於慶(歐)子研輯

(至)担任

曾同春(粵) 董明(桂) 馮福甲(京)

二研究部幹事推馮果夫 孫寒山

王忠言 担任

三指 導部 幹事 批 吳豐 農 李 吳 峰

任 王 培 胡 子 崇 胡 士 琪 嚴 恒 敬 潘

分 廣 馮 警 元 担任

四 宣 侍 部 幹 事 推 朱 樸 程 居 清 端 木

愷 樓 相 孫 許 以 棟 胡 德 申 潘 允 世

朱 担任

五 德 務 部 幹 事 推 程 居 清 馮 伯 嚴

担任

六 定 期 招 心 上 志 執 事 會 務 支 分 仲 漢

決議 推許任樑王世毅先生擔任

四、四房大會決議組織善福光福堂暨修葺

今應如何辦理案

決議 一、推請王世毅先生由蘇省政府接洽

推請侯厚培董玉昆先生等會同草

擬進行辦法

五、四房大會決議請全體社員認捐奉祀基金會

如何辦法案

決議 請由總務部主任就各地遴選相識

社員請其負責勸募

四、局上令決議本社合作批發部在內
外批發合作社積極聯絡以資發展因
案為一案應由何辦理案

決議 函請新查也房撥案 辦理

七、四局上令決議本社在各地設
設通訊員

一案應由何辦理案

決議 推請調查部主任檢
本法檢下次會

議討論之

八、徐健莊蕭家點張鳴曲

陸國香王保身王樹基
二局推派李炳史請加

多
少

入也社...

吳子翁呈請

呈請 吳福分以實驗區指導委員會人選 蘇林河 謝建業

議決 聘 侯厚培 陸世明 王培毅 董玉民 廖聖宇 朱章法

黃運才 七人為指導委員會 並指定 侯厚培 王世勳 董

王元為常務委員

中國全國學生救國聯合會決議會(第一二二號)

日期 民國二十九年二月廿一日

地點 杭州在院法政系四十九號

出席人

陳果夫(胡健中代)

陸世明

許銘棟

王元

王車 魏時

主席

王元

記錄

陳果夫

在蘇州吳縣政府 討論接收事宜 二月十日

吳子翁呈請

第二回會談

日期 二十九年三月十九日

地點 中國合心小學社

記錄 陳毅

出席者

陳果夫 唐敬

壽勉公 陳仲

王重光 王民 鍾子

許傑 (到)

袁九

抵款項

一主席報告各地社員元任各部辦事職而

二總務部新主任報告在四商大會交小繳

本社永久基金一案現已開收着手辦理

除社員甚少之區域用通信徵收外尚

類外其社員較多之地已推請專員負

責向各該地社員徵收俾收款較易因本

社所現有存餘身同均備為社員者存餘

現正定辦法以全國合作事業討論會於本

月十三日在京舉行本社於十六日午刻

成興齋製

合各機關公是討論會出席會員藉資款

款

第二回金函

二期二十九年三月十九日

山崎 中用三小石人 記録 瑞秋乙

方

西興藩

此項工作，由本會負責辦理，所有經費，均由本會撥付，不得向其他單位或個人籌款。

一、本會定於本月二十日召開全體大會，屆時請全體會員準時出席，如有事不能出席者，請委託代表出席。

二、大會將討論通過本會章程，並選舉理事、監事，屆時請全體會員踴躍參加。

三、本會定於本月二十五日召開理事會，屆時請全體理事準時出席，如有事不能出席者，請委託代表出席。

四、本會定於本月三十日召開全體大會，屆時請全體會員準時出席，如有事不能出席者，請委託代表出席。

五、本會定於下月五日召開全體大會，屆時請全體會員準時出席，如有事不能出席者，請委託代表出席。

1. 曾同春先生函皮所批，廣南圖書公司

2. 祥隆

3.

4. 王老生

5. 王老生

此項工作，由本會負責辦理，所有經費，均由本會撥付，不得向其他單位或個人籌款。

一、本會定於本月二十日召開全體大會，屆時請全體會員準時出席，如有事不能出席者，請委託代表出席。

二、大會將討論通過本會章程，並選舉理事、監事，屆時請全體會員踴躍參加。

其在東京致學西名期。再此北海道。追京高

遂以鐵路綫約券。日本中村野牛局。北海

道拓殖會社。才加廣信意。

議決。派王世銳。停控者。便為核精

月法五同志組織。口奉台作了李致學國

並招為王世銳。世銳。王世銳

一。王世銳。世銳。陳發。陳顯光。王世

更為研究員。研究該國台作了書。日隨同

致學國出群。

未滿。回上

布衣

許慎槐先生 柏告 亦不詳 其全書集人

蓮葉

一

一併 請追認 第一第二兩次 誤認會次

議案

議決 准予追認

第三次會議

日期

二十四年五月廿百

地点

李社會協定

出席委員

王以勤 王忠業

唐隆平 何少平

陳如明 壽勉成

侯厚培

張伯顏

主席 王世穎

記錄 程君清

報告事項

一、陳果夫委員未出席，謂本次會議不

克主席，王主席，王主席，請海仲必為

男代表，主席，本次會議

討論事項

一、中央合作指導委員會訓練所

社自借社所開辦合作研究班

進退

王世穎
程君清
王世穎

決議 准予追認

二、鄧縣重江貝母運銷合作社湖南會
作協會等並協助請加入奉社為
團體社員案

決議 通過

三、壽委員勸戒控議社選舉團體社
員及審查委員會三人組織委員會
之責審查以昭鄭重案

決議 通過並規定審查原則一

五、成立二年以上者二、辦理若有成績

者三、凡請入社之團體中之社

不得為該團體之介紹人

四、推定團體社員審查委員會

決議 批准勉以何去書唐煜宇

三、委員担任並請事委員召集所

五、請勸買推派胡士祺君往華北政察

台作事若若理常務委員會決定請予

退還字步

決議 准予退還

五、通述梁慶椿王武科江昌緒

于永新他岳翁林熙春薛三安

存昭德(为社)

李惠康

又壽季父勉公提说组编社员的

社临时定查季父会(查)查里

積存入社清(查)查至批(订)北(查)

查(按)季父下次会(查)查(编)案

法(按)推(陈)仲明(孙)伯(王)世(颖)程

不(清)任(王)璋(王)查(查)季父(由)陈

仲(身)古(集)会(案)

第四次会议记录

日期 二十四年九月廿二日

地点 本社会议室

出席委员

傅秉夫

章鼎峙

王学颖

康德宇

王心若

壽越

陳世明

壽越

至席

唐紹序

記錄陳世明

振孝事蹟

一、王世紹年出時兩至多之振孝漆造社所作陳

屋事甚巨經善此錢十萬元巨國房產急需之用先行

勅之請早進認口

討論事項

一關於添建社所建築之批准負責人員案

議決 推考勉心王世毅章鼎時王廷賢P及

奏

二淮浙江建設廳專員報告自由市社介紹之介紹

員訓傳雖苦多矣正宏擅敵我等優者今社款

本社在平以何種總商案

議決 先行予以籌款若期限清理挪款等則事

社當採取進一步之廣置

本議決事不若未

三、五委及世联程君精同志全提仙舟令尔国事
保存文物计划草案

议决 通过并指定陈委负责起草五委世

联委员及边成拟具提案及保存全

体文物办法提交下次全联通过

由五委委员召集

四、章委及鼎峰提议本社应征收消费令似社保

留令以充办经费令似社保^{社保}人费案

议决 通过

办法一、委托中央政府告校消费令

社友書刊休

六期限二年

三名款五名

以佳費 每若每月洋貳四元

五、通討社友

葛蘭雲 潘弄仁 經天祿 曠達文

鄭厚博 彭兆祺 楊致春 陶桓策

蔣生龍 席朝木 王方亭 羅子為

歐陽蕓

唐鳳亭

中国合作事业社第一年度执行委员会
第二次会议记录

日期 民国二十五年元旦

地点 杭州东院纱厂西楼会议室

主席 魏日神叨

记录 王子新

出席人 符任林 陈仲明 章卓如等

王子新

列席人 胡燮鸣

一、听取各分会报告 魏日神叨 中国合作事业社各部应继续工作

查各分会报告 魏日神叨 魏日神叨

决议案

一件 通过 桐油精 魏日神叨 桐油精 魏日神叨

决议案 一件 桐油精 魏日神叨 桐油精 魏日神叨

一件 桐油精 魏日神叨 桐油精 魏日神叨

决议案 一件 桐油精 魏日神叨 桐油精 魏日神叨

桐油精 魏日神叨 桐油精 魏日神叨

中国全图学社第四局第五次执行委员会会议

日期 廿五年四月廿一日

地点 河南城隍庙中

出席者 王志明 章元善

朱百承 王志明

王志明 王志明

王志明

王志明 王志明

一件 全国经济委员会及各省地方法院

王志明 王志明

左永城二人，李厚我晚令胡二人，在田口取不西推三
人送劍之，彦出外游於海島。

決海

一、存社辨章芳的謝乞莊二兄七級九

二、命孤王名華指北然社月活三三七，至推五

孫余攝攝海

十件

下屬

養羊會 意為修家儲蓄

強味

一、地其理在長山。

认识自由。

李永田

中国今日之危机，在于政治之混乱，经济之凋敝，教育之落后，以及国民之愚昧。若不从根本上改革，国家前途堪忧。

政治之混乱，在于权力之集中，缺乏民主监督。经济之凋敝，在于资源之浪费，生产效率之低下。教育之落后，在于经费之不足，教学方法之陈旧。国民之愚昧，在于缺乏科学精神，迷信思想之泛滥。

认识

自由之精神，乃是现代文明之基石。若欲实现国家之富强，必先保障人民之自由。自由之精神，能激发国民之创造力，促进社会之进步。

自由之精神，即平等之精神。人人皆有天赋之自由，不容他人剥夺。自由之精神，能消除社会之不平等，实现社会之和谐。

自由之精神，即法治之精神。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任何个人和组织都不得凌驾于法律之上。

王
志

中國合作學社第五次執委會會議

日期 民國二十五年三月廿八日下午七時

地址 之華春飯店

主席委員

唐佩宇

陳伯明

曹勉成

侯厚培

章元貞

王學

主席 壽勉成

紀錄 李御樸

討論事項

一件 章早日打時勉勉捏去仙舟先生紀念合作首

書館建筆費年衡表請付審查案

議決 照一報先通區并由本社政函李先生仲

謝

一件 童玉及先生函辭光福實驗區委員會

律師 委員請付討論案

議決 改推陳仲明先生為光福實驗區常務委

員

一件 方顯廷 楊開道 楊錦仲 吳林柏 吳鑄人

陳淮鐘 張子羽 吳敬敷 許昌齡 朱迪

朱義權 劉百駿 程士林 羅伯先 潘澄石

陳自新 孫友農 馬安國 丁杞里 莊宏德

請求加入本社為社員案

議決 通過

一件 留日社員卽鴻書因經費困難請允借

續補助案

議決 推章元美王世欵兩委員分別向經委會

合委會及陳委員果夫籌措

一件 編輯合作年鑑案

議決 由本社邀請實業部合作司全國經濟委員

會合作工業委員會合作中政校合作學

院中央農業實地所中央統計局農工

機關指派代表於四月二十日以前開會討論

由委員負責辦理

一件

組僑王委員世穎提議請由本社組僑會

作問是座談會案

議決

推王委員世穎負責籌備於四月二十以

前開始舉行

經

中國合作學社第七次執事會議

時間 二十五年八月十九日下午三時

地點 本社會議室

出席委員

王世穎 何玉芳

曹汝英 陳世英

汪厚培 (另有於此)

主席 王世穎

紀錄 李御樸

討論事項

一件、

老福會作完臨區指導委員會朱委員
章陰因事難成應如何處理等事

議決

改撥劇存良先生担任委員

一件、

陳委員仲明提：本社今後工作進行方案
應指定人員精審計劃等事

議決

指定王世穎 章昇峰 壽勉成 陳仲明
唐殿宇五人為委員担任計劃并接

定王世穎負責召集并以此計劃

一件、

李德毅 蕭西恩 劉存良 吳錫財

李御樸 熊國清 强堯鐸 宋巨美

桂沃臣 羅熙 郭心農 陈後旦

汪維勗 胡文郁 董久之 請求加入

社為社員業

議決 通過

廿六十九

中國美術學社第八次執委會議

時間 二十五年十月七日上午十時

地點 長沙六國飯店

出席委員

章果

李

侯

席

主席壽題

紀錄陳述

討論事項

一、本屆年會委員會之提案案

議決 提出左列各案

1. 組織薛仙舟先生逝世十週年紀念籌備委

員會案

2. 由本社委員發起組織全國會計協會以利全

體達初主推選案

3. 組織會計工作諮詢處案

二 袁家海 王世安 鄭瑩 謝平 橫 徐明

施建中 謝禮智 張鏡子 吳文輝 張志

陳蒼林 翁德標 諸亦 八 松 葉

溪 决 通 过

决

中國合作學社第九次執委會議

時間 廿五年十月三十日下午六時

地址 南京曲園酒樓

主席委員

王世傑

王世傑 王世傑

何志

壽勉成

金

章鼎峙

主席 王世穎

紀錄 李鄉樸

(甲) 報告事項

1. 王君華因事不克出席函請王君口

世穎代表

乙. 中央及訓令前為國民大會籌經也相章
行各地人民團體之各與國選共可依法改選
有間國選共在初選初後之首區一律缺額

3. 實業部函開據合作司案呈為關於合作社會計制度委員會一案經各委員先後表示意見擬根據原計劃進行並分函各委員以資結束等情函查照

(乙) 討論事項

一件：中央政治學校合作學院來函委託本社代辦全國合作人員訓練所案

議決 通過 組織全國合作人員訓練所教育委員會 推舉吳培奉到張東壽勉成陳仲以章景峙王世頌為委員

員 兼 推 選 信 任 為 決 計 委 員 會 委 員
 備 并 推 備 員 夫 壽 委 員 為 正 副 主 席
 委 員

一、件：控定全國合作人員訓練所主任報告
 以來 控定陳仲明先生為主任

若 沐

鍾歐合作工作人 蘇誠總統 華中聯合會 學社代辦

十、學額 一、學期自三十名至六十名

二、資格 具左列資格之一年齡在十八歲以上三十歲以下有服務
 農村之意志品性優良身體健全無疾病嗜好者

1. 現任合作工作人員二年以上者

2. 中等學校(舊制中學或新制高中)畢業者

修學期限一年分兩學期每年二月一日開始

由全國各省分期接洽考送每省至少五人至多三

十人

五、考試 由本所派人會同保送省份舉行其科目如左

1. 現任合作工作人員

黨義 國文 合作概論

2. 中學畢業學生

黨義 國文 算學 中外史地 理化

六、費用 學費宿費雜費全免

膳食制服零用全年(假期在外)每生一百五十元由保送

省份津貼一次付足

保證金二十元由學生自備

畢業後由本所發還保送省份任用

(有必要時得依學生程度及經驗分甲乙兩組教授)

國文 經濟概論 合作原理 合作法規 農村合

作經營 農業金融 農村社會 社會調查

簿記 倉庫經營 統計方法 中國合作運動史

合作指導 農業概要

第一期於民國二十六年二月一日開始

南京漢西門龍蟠里浙江烈士祠

九、開學

十、地址

